

系统与管理科学研究文库

中国科技法律问题研究

马治国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省科技立法研究”与“陕西省
知识产权保护研究”课题资助项目

中国科技法律问题研究

马治国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 新登字 0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科技法律问题研究 / 马治国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1

ISBN 7-224-05638-3

I . 科... II . 马... III . 科学技术管理—法规—研究—中国 IV . D922. 1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53959 号

中国科技法律问题研究

马治国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昆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625 印张 5 插页 235 千字

2001 年 2 月第 1 版 200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224-05638-3/D · 846

定价: 14.00 元

《系统与管理科学研究文库》

学术、编辑委员会

学术委员会

主任 汪应洛 乌 杰

委员 汪应洛 乌 杰 顾基发

李泊溪 邹珊刚 王尻尘

何炼成 李怀祖 陈金贤

朱 玉 湛垦华 吴寿煌

朱楚珠 席酉民 常平阳

编辑委员会

主编 汪应洛

副主编 朱 玉 湛垦华

编 委 汪应洛 朱 玉 湛垦华

吴寿煌 常平阳 万迪昉

刘新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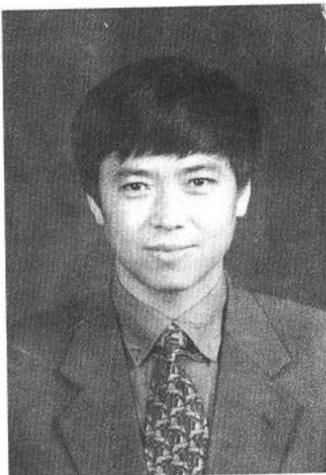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常平阳

汪应洛，安徽泾县人，生于 1930 年。《系统与管理科学研究文库》主编和学术委员会主任。他是我国管理工程和系统工程教学和研究的最早开拓者之一，也是我国第一位管理工程博士导师。现任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评审组召集人、国家教委管理工程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学术造诣很深，先后主持过多项国家重大课题的研究，取得了一批有重大理论价值和社会经济效益的成果，获得了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及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的奖励。至 1994 年，已出版专著 5 部、统编教材 3 部；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并广泛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在国内外享有盛誉。



马治国，1959 年出生，陕西绥德人，法学硕士、在职攻读管理学博士研究生。现任西安交通大学技术经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法学硕士导师和 MBA 导师，陕西大千律师事务所律师，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主要从事

教学、科研、法律实务三位一体的法律工作，将法学理论和立法、司法实践成功地结合起来。从 1985 年从事法律工作以来，担任过 8 门法学课程教学，其中 7 门为硕士课程（5 门为学位课程），指导法学硕士研究生和 MBA 研究生 60 余名。主要研究方向为：第一，知识产权法研究，特别是跟踪现代科技发展引起知识产权的新型问题研究，重点是网络环境下的知识产权新问题研究，电子商务中的知识产权问题研究。第二，科技立法研究，主要是现代科技发展引起的立法问题研究，信息技术发展与立法，网络技术发展与立法，基因技术发展与立法等。第三，现代公司、企业收购兼并、改制、上市及资本运作中的法律问题研究。多年来共进行过法学研究课题 20 余项，发表论文 70 多篇，多数获得不同等级和级别的奖励，出版专著、合著 8 部。为



20多家企业及人大、政府部门、司法部门、新闻部门提供了优质法律服务，得到了好评。担任了大量学术团体的兼职工作，现任中国科技法学会理事、中国法学会会员、陕西省法学会常务理事、陕西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西安行政法学会常务理事、西安金融法学会常务理事。关心法律研究与实务，本人努力向符合时代要求的复合型的法律人才奋斗。

总序

在新技术革命、经济与社会持续发展形成奔涌激荡的世界潮流的大背景下，占全球人口 1/5 的中国，正在邓小平的战略思想指引下勃然兴起，卓有成效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为了促进改革开放和大力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全面发展，我们认为，加强对系统科学、系统工程、现代化管理和社会持续发展理论与实际应用的深入研究，将有助于中国式的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创立，有助于把中国建设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伟大事业。

鉴于上述目的，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国家哲学与社会科学基金委员会（规划办）、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系统科学学会等单位的支持下，经过有关单位与众多专家们的反复协商，决定出版反映我国在系统与管理科学研究领域中高水平的《系统与管理科学研究文库》。该文库将是高品位、高质量、高档次的研究性学术专著文库，它不收录一般的大专教材，也不收录知识性读物或科普性读物，其内容主要是作者们独立的研究成果。本文库将由陕西人民出版社以高规格出版。

要编印这样一套高品位、高质量、高档次的研究文库，绝非少数学者和出版者能够完成的。我们恳切希望，不论是德高望重的老专家，还是学有专长的新秀；不论是现在国内的教学科研人员，还是身在海外的炎黄子孙，都来大力支持我们的工

作，包括将你们的最优秀学术成果写成专著提交本文库、协助我们审稿、推荐选题和作者、推广发行本文库等。让我们携手为本文库的充实完善而努力！

路是漫长的，但它毕竟就在我们脚下。我们深信，21世纪将是古老的东方巨龙跃入现代化的世纪，将是中国繁荣富强跻身于世界强国之林的世纪。让我们迎着21世纪灿烂的曙光，坚实地大步地开拓前进！

汪应洛

1994年11月25日于西安

前　　言

科学技术的地位和作用已经得到了世人的公认，但是，法律可并非如此。这一方面是因为科技是生产力，而法律是上层建筑，似乎二者与现实生活的距离各不相同。另一方面是因为一些习惯的误会，将法律排除在正常人的生活之外，而其不知人是离不开法律的，人若离开法律则是不正常的。由于法律与政治孪生，法律与道德为伍，法律与公平、正义相提并论，所以，它常常被看做是威严的、神秘的，甚至是不尽情理的、无法接触的“天外来物”。当然，并非所有人都这样认识，有相当多数的人已经认识到法律的有用性了，只是无法将其与科学技术联系起来。包括从事科学技术工作的人，更是把自己的工作与法律隔离起来，他们似乎提到法律时有一种避之惟恐不及的感觉，以此表明自己是纯粹的“科技人”。这实在是一种天大的误解，需要正名。

北京大学罗玉中教授在中共中央举办的讲座上将科技进步与法律的关系归纳为四个方面：“一是科技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需要法律加以确认；二是科技活动引起的社会关系需要法律调整；三是参与国际科技经贸的合作与竞争需要法律加以保护；四是防范禁止科技成果的非道德使用需要法律加以引导和规

范。”^①可见，法律是科学技术进步的推动力和保障。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是指统治阶级使自己的意志通过法律表现出来和贯彻下去，而决不意味着法律是以这种意志为基础的，更不意味着这种意志可以创造和支配社会经济关系。统治阶级意志的最终决定因素是其赖以存在的物质生活条件。也就是说，任何一部法律的产生以及内容都是由当时的社会经济基础决定的。^②科技法律也是由当时科技发展的水平和需要决定的。这也反映了科技对法律的制约作用。

科技立法的产生，也是随着科技促进生产力发展的深入而逐渐由自发到自觉的过程。最初，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在资本主义社会体现为拥有先进的科技水平的资本家可以攫取超额的利润，但是，由于知识产品有难于生产却易于传播的性质，因此最先拥有先进的科技产品的资本家往往还未能充分享有足够的垄断利润，其知识产品就被模仿、被传播，从而分享了知识进步的收益，这种权利义务的不对等现象，导致了对科技进步力量积极性和创造热情的挫伤，进而影响整个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因此，为了更好地保护知识产品的劳动收益，也为了推动整个科技立法的步伐，随着科学技术对生产力作用的增强，对国家整个综合国力的作用，以科技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越来越成为统治阶级的自觉的行为。法律作为上层建筑的一部分，越来越多的被用来体现国家利用科技发展经济的意志，并通过国家

^① 罗玉中：《科技进步与法制建设》，1997年12月29日《法制日报》。

^② 孙国华：《法律学教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56页。

的强制力来保证其意志的实现。一方面，国家不断探索科技发展的自身规律，采用合理的管理方法、政策、法令促进科技的发展；另一方面，国家探索科技进步在生产中起作用的规律，有意识地促进经济建设依靠科技的进步，二次大战后，日本大量的科技立法就充分反映了这一点。

20世纪以来，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科学技术的发展非常迅速，特别是当代，世界上出现了新的科技革命高潮。所谓新科技革命，是指以信息科学、生命科学和材料科学三大学科为前沿，以电子计算机、生命工程、光纤通信、海洋开发、激光技术、空间技术、新材料技术和新能源技术等八大新技术的广泛研究开发为基本内容的革命。由于当代突飞猛进的科学技术的广泛应用，以及对世界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愈来愈大的推动作用，现代科学技术使生产力要素发生广泛而深刻的变化，全面而深刻地促进生产力各要素的迅速进步；现代科学技术对社会的作用极大增强了，已经具有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一位的变革作用；现代世界的竞争是综合国力的竞争，发展和应用科学技术是增强综合国力的关键，科学技术已经成为第一生产力，成为世界各国推动社会进步的巨大力量。法律促进科学技术、推动生产力发展的作用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明显。发挥法律在科技活动中的规范作用，做到科技人员自觉地利用法律指引其活动，是当今科技界必须面对的问题。本书对科技活动中一些重要的法律问题进行研究，提出自己的见解，意在为我国科技立法、司法和科技法律理论研究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作 者

2000年3月

内容提要

本书以研究中国现行科技立法为出发点，总结了我国科技立法的经验，对目前立法现状进行了客观、科学的评价和分析。在对中国科技法律制度的历史与现状研究的基础上，着重针对我国目前科技立法的重点问题进行了集中探讨。包括从总体上对中国科技基本法律制度的研究，提出促进科技进步是中国科技以及科技立法的根本任务，然后围绕影响科技进步的科技立法问题进行了重点研究。主要是对代表科技发展水平和综合国力的高技术产业的法律制度，影响科技人员积极性的科技奖励法律制度，促进科技成果商品化的科技成果转化法律制度，保护科技成果权的科技人员管理法律制度、专利法律制度、技术秘密保护法律制度和技术合同法律制度进行研究，最后探讨了科技活动可能出现的负面影响，从预防的角度研究了科技违法犯罪问题研究，并展望了 21 世纪高科技的发展对科技立法的挑战。这些研究对促进我国科技法的不断完善大有裨益。

目 录

中国科技立法的历史与现状	(1)
一、中国科技法制建设的历史	(1)
二、中国科技立法的现状及国际科技立法趋势	(4)
三、中国科技法律体系	(7)
四、中国科技立法的程序	(16)
中国科技基本法研究	(22)
一、中国科技基本法发展及立法模式	(22)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	(28)
中国科技奖励法律制度研究	(41)
一、我国科技奖励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42)
二、我国科技奖励制度的特点	(46)
三、现行科技奖励法律制度及其完善	(50)
中国科技成果转化法律制度研究	(56)
一、科技成果转化的概念及意义	(57)
二、各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方面的立法比较	(59)
三、我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立法借鉴	(71)
发展高技术产业的法律制度研究	(75)
一、高技术产业的涵义	(75)
二、美国、日本发展高技术产业的立法比较研究	(78)

三、我国发展高技术产业的现状及立法	(92)
科技人员管理的法律制度研究	(101)
一、科技人员管理体制及其存在的问题	(101)
二、科技人员的培养与聘任法律制度	(109)
三、科技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法律制度	(115)
四、科技人员流动的原因、方式及存在的法律 问题	(121)
五、科技人员业余兼职的法律制度	(136)
中国专利法律制度研究	(140)
一、专利法律制度的发展	(140)
二、专利权的内容和特点	(142)
三、专利保护的客体和专利权主体	(143)
四、实质条件和形式条件	(147)
五、期限、终止和无效	(153)
六、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155)
七、专利诉讼	(156)
八、值得探讨的几个问题	(158)
技术秘密保护法律制度研究	(164)
一、技术秘密的法律属性	(166)
二、国外保护技术秘密的法律途径和方法	(187)
三、我国技术秘密保护的法律途径与方法	(198)
四、技术秘密法律保护的实务	(213)
五、在现有法律制度下技术秘密保护的方式	(219)
六、几个难点问题	(228)
中国技术合同法律制度研究	(242)
一、从《技术合同法》到《合同法》	(242)

二、技术合同及其分类.....	(249)
三、技术合同的适用范围.....	(252)
四、订立技术合同应遵循的原则.....	(254)
五、技术合同的基本条款.....	(255)
六、职务技术成果与非职务技术成果的权属界限.....	(265)
七、无效技术合同的认定.....	(268)
八、技术开发合同.....	(268)
九、技术转让合同.....	(273)
十、技术咨询合同.....	(277)
十一、技术服务合同.....	(279)
科技活动中的违法犯罪问题研究.....	(282)
一、科技活动中违法犯罪的涵义.....	(283)
二、科技活动中违法犯罪的类型.....	(284)
三、科技违法犯罪的特点.....	(292)
四、预防和制裁科技活动中违法犯罪的对策.....	(303)
高科技的发展对科技立法的挑战.....	(313)
一、科学技术发展对传统科技立法的冲击和对我国科 技立法的挑战.....	(313)
二、网络技术发展对科技立法研究的挑战.....	(314)
三、基因研究对科技立法的挑战.....	(319)
四、结束语.....	(325)

中国科技立法的历史与现状

中国科技立法起步晚、起点高、发展快，追溯和总结其发展历史，明确其发展的现状，对进一步促进科技立法，实现科教兴国战略具有特殊的意义。

一、中国科技法制建设的历史

（一）革命根据地的科学技术立法

在我国革命历史上，制定科学技术法规的工作可以追溯到延安时代，当时，中华苏维埃政府颁布了《奖励生产技术办法》《文化技术干部待遇条例》和《陕甘宁边区森林保护条例》等七八个经济技术法规，对革命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建国初期的科学技术立法

新中国建立初期，党和国家十分重视科学技术的法制建设，50年代曾制定了《改进科学仪器生产、修配和供应方案》《改进化学试剂工作方案》等重要科技法规。60年代初期，中央人民政府又先后制定了《关于奖励有关生产的发明、技术改造和合理化建议的决定》《保障发明权和专利权暂行条例》《新产品新